

附件1之附表1

臺南市113學年度永康區大橋國小辦理學習扶助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作業要點及注意事項。
- 二、臺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

貳、目的：

- 一、提升學習低成就學生之學習成效，縮短學習落差，施以補救教學。
- 二、提供學習低成就學生適性分組學習及多元學習方案，確保教育品質。
- 三、養成學生自我積極負責的態度，讓學習從正確的態度開始。
- 四、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理想，實現真平等及社會公平正義。

參、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肆、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伍、承辦單位：臺南市永康區大橋國民小學

陸、實施期間：

- 一、暑假：113年07月01日~113年07月19日
- 二、第一學期：113年09月12日~114年01月09日
- 三、寒假：學校另有團隊、社團活動，故不予開班
- 四、第二學期：114年02月24日~114年06月19日

柒、受輔對象：

- 一、依據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之結果，挑選出學習低成就學生，為本計畫主要受輔對象。
- 二、依據導師所提出須受輔的學生，並經學校學習輔導小組開會認定為低成就學生，亦為本計畫受輔對象，以不超過本方案受輔對象人數30%為原則。

捌、教學人員：

- 一、本校現職教師
- 二、本校代理教師

玖、實施方式：

- 一、編班人數：每班最少不低於六人，最多不超過十二人。
- 二、編班方式：以抽離原班進行為原則。
- 三、上課科目：先以國語、數學為原則，視實際需要彈性調整國語、數學授課總節數。
- 四、實施時間：每週週二、週四放學後16:00~17:30。
- 五、教學進度：以學生落後進度及個案學生科技化評量篩選測驗結果瑣事不足觀念進行教學。
- 六、實施範圍：依個案學生科技化評量篩選測驗結果安排課程、選用或自編教材，進行教學。
- 七、申請班級及經費：依教育局核定經費及學生篩選測驗結果進行開班。

(一)113學年第一學期：三、四、五年級各2班，六年級3班，六年級英語2班，共11班。

(二)113學年第二學期：二、三、四、五年級2班，六年級3班，六年級英語2班，共13班。

(三)113學年七月暑假：三~五年級各2班。

八、辦理內容：

- (一)成立學習扶助實施方案學習輔導小組，名冊如附件一。
- (二)辦理說明會。
- (三)診斷學生起點行為及學習困難處。
- (四)設定學習扶助目標。

(五)研擬學習扶助方案。

(六)記錄學生學習進步情形及檢討行政支援周延性及教學成效。

拾、學生獎勵措施：經輔導後，學習態度積極者，學科能力進步者，依據本校學生優秀表件獎勵辦法頒發獎狀或獎品，以資鼓勵。

拾壹、獎勵：

一、教師：每學期擔任學習扶助老師認真負責者，由校長頒發獎狀乙張。

二、承辦人員：承辦本相關業務有功人員，依本市中小學教職員獎勵要點之規定辦理敘獎。

三、校內績效行政人員及教師，學校主動推薦參與臺南市及教育部國教署補教教學績優教學團隊、教師教學典範等評選。

拾貳、經費來源：辦理本項活動所需經費新臺幣 878127元，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

拾參、預期成效：配合學生程度教學，協助弱勢學生建立學習興趣及自信心。

承辦人：

教師兼
課程研發組長 謝明原

承辦處室主管：

教師兼
教務主任 李承樺

校長：

大橋國小
校長 賴銘傳(印)